

国家税务总局荔浦市税务局第二税务分局

社会保险费限期缴纳通知书

荔 税二分社字（2024）02号

桂林鹏威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：（纳税人识别号：

91450331MA5N8TN81C 单位编号： 451383902 ）：

事由：责令限期缴纳社会保险费。

依据：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》第六十三条。

内容：按照社会保险费征收体制改革的工作要求，经税务和社保（医保）部门核定，截止至2024年7月17日，你单位应缴未缴门照林（身份证号码450326*****1212）所属期2023年5月至2023年11月的社会保险费人民币（大写）壹万叁仟肆佰肆拾元；你单位应缴未缴邹林英（身份证号码450331*****3347）所属期2023年8月至2023年11月正常应缴、2022年1月至2022年10月基数补差、2023年1月至2023年7月基数补差、2024年1月至2024年2月正常应缴的社会保险费人民币（大写）肆仟柒佰肆拾贰元贰角；你单位应缴未缴李劲（身份证号码452331*****0096）所属期2023年8月至2023年11月正常应缴、2022年1月至2022年10月基数补差、2023年1月至2023年7月基数补差、2024年1月至2024年2月正常应缴的社会保险费人民币（大写）肆仟柒佰肆拾贰元贰角；你单位应缴未缴廖小芳（身份证号码

450321*****552X) 所属期 2023 年 8 月至 2023 年 11 月正常应缴、2022 年 1 月至 2022 年 10 月基数补差、2023 年 1 月至 2023 年 7 月基数补差、2024 年 1 月至 2024 年 2 月正常应缴的社会保险费人民币(大写) 肆仟柒佰肆拾贰元贰角; 你单位应缴未缴林小芳(身份证号码

450331*****3324) 所属期 2023 年 8 月至 2023 年 11 月正常应缴、2022 年 1 月至 2022 年 10 月基数补差、2023 年 1 月至 2023 年 7 月基数补差的社会保险费人民币(大写) 叁仟肆佰肆拾元叁角陆分。为保障你单位及单位职工的合法权益, 请你单位在收到通知书之日起 15 日内改正。

逾期仍未缴纳, 我局将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》相关规定依法强制执行。

告知事项: 如对本通知有异议, 可以自收到本通知之日起 60 日内依法向 税务机关 申请行政复议, 或自收到本通知之日起 6 个月内依法向人民法院起诉。

